

編者言

在人文社會學域中漂泊的「圖書資訊學」

「圖書館與資訊科學」究竟是屬於人文學？還是社會科學？或者應該兼蓄兩者之實質內涵與精神？事實上，對於這個老問題，每位圖資人應該都已瞭然於胸。

早在1999年 Marcia J. Bates 於「The Invisible Substrate of Information Science」一文即指出，資訊科學向來與教育學、新聞傳播學等學科一樣，皆具有交錯學科的特性，在學科劃分中，既難以歸類，也容易被誤解。三者都在於處理人類知識傳遞之相關議題，而僅分別著重於知識的儲存檢索、知識的教育學習、新知的發現與傳播，就「圖書館與資訊科學」而言，更是與資訊科學有共同的觀點和前瞻（註1）。在另一方面，大學科系的歸屬亦反映在校內教學行政組織架構上，去年秋季美國紐約州立大學（SUNY）將原屬於資訊學院（School of Informatics）的兩個科系「Department of Library and Information Studies」和「Department of Communication」分別改隸屬於「Graduate School of Education」以及「College of Arts and Sciences」（註2）。此事件因適逢美國圖書館學會鑑定委員會（American Library Association's Committee on Accreditation）執行相關科系評鑑作業，因而也引起廣泛討論。

大學科系的學院（域）歸屬問題，向來視各校教研組織架構之不同，而產生不一樣的答案，這在各國為常見之例，顯然不足為奇，亦不足為訓。然而，若從學術期刊來審視學門歸屬，則台灣的圖資學門之歸屬卻另有一番奇特的境遇。回顧數年前，台灣社會科學引文索引（Taiwan Social Science Citation Index; TSSCI）資料庫先將圖資學門摒除在社會科學之外，但今年（2007年）台灣人文學引文索引（Taiwan Humanities Citation Index; THCI）資料庫試行核心期刊（THCI Core）收錄申請，卻轉而依國科會人文社會處之新政策，將圖資學門轉向，復歸於TSSCI收錄之範疇，至此，THCI Core在期刊學門收錄政策上，人文學已與圖資學門劃清界限。這種經由政府機構之官方立場界定與分配學門歸屬，也算是一項「學術怪譚」。只是它對於台灣圖資學門期刊與學者而言，恐怕有更多說不出的鬱悶，因為機會總是錯身而過，而圖書資訊學難道由人擺佈，註定漂泊？

本期（四十四卷三期）2007年春季號計收錄六篇論文。在十四篇投稿件之

註1 Marcia J. Bates, "The Invisible Substrate of Information Science," *Journal of the American Society for Information Science* 50, no. 12 (1999): 1043-1050.

註2 University at Buffalo, "Provost Announces Reorganization of School of Informatics," <http://www.buffalo.edu/news/8012?jprint=1>.

中，仍有五篇留待後續同儕評閱程序處理，將移入下一期作業，故本期退稿率實為33.3%。已結案稿件之中，另包括三篇論文歷經「修改後重審」之程序，因此若以稿次計算，則退稿率應計為50%。在所有的稿件同儕評閱過程中，我們同樣深深感受到作者與評閱者對於理念的堅持，透過意見書與答辯書的陳述，清楚溝通且達到了各自的訴求。相當有意義的是：本期六篇論文之學科屬性分別涵蓋了圖書館學、資訊科技、傳播學、教育學、應用藝術、出版學等，充分展現了本刊與我們所屬學科的特質與活力。

邱 炯友

教育資料與圖書館學 主編

JoEMLS

<http://research.dils.tku.edu.tw/joemls/>